

标段编号：2310-440343-04-01-625533008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酒店-通信设施配套采购及安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18日

绿岛国际壹中心酒店-通信设施配套采购及安装

工程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310-440343-04-01-625533008001

投标人名称：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张建军

投标日期：2024年9月18日

## 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_\_\_\_\_中移建设有限公司\_\_\_\_\_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明

重要提示：

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1. 企业近三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业绩情况 (不超过三项).....	4
1.1.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 2022~2024 年度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 .....	5
1.2.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 5G 网络工程(二次)合同 .....	11
1.3. 南海区体育中心项目第一标段工程施工工程室内信号分布专业分包合同 .....	17
2. 企业信用 .....	20
3. 售后服务和维修机构及相关承诺 .....	22

1. 企业近三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业绩情况 (不超过三项)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签订时间或验收时间	金额(万元)	备注
1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 2022~2024 年度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	华润置地(东莞)有限公司	2022年5月	2162	广东-在建
2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 5G 网络工程(二次)合同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2日-在建	745	广东深圳-在建
3	南海区体育中心项目第一标段工程施工工程室内信号分布专业分包合同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	399	广东-在建
合计				3306	

附：业绩扫描件：

# 1.1.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 2022~2024 年度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

## 中标通知书

 品质给城市更多改变	
<b>关于《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 2022~2024 年度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 中标通知书</b>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 2022~2024 年度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经公开招标， 我司招标评审委员会对参加投标的各单位提交的投标书进行了评审，根据评审结果，确定贵 司为《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 2022~2024 年度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中标人。	
顺致	
商祺！	
发包人：华润置地（东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2022年5月21日	中标人：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2022年5月21日

合同

副本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

2022~2024年度

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合作协议

合同编号：CRLDG-DGJC-SG-22001

签订日期：2022年5月

甲 方：华润置地（东莞）有限公司

乙 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 协议书

甲方：华润置地（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200号海德广场1栋1203室

乙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路18号（综合楼9层906、907、917）

为充分体现甲方区域化合作的规模优势，提高乙方市场占有率，提高双方的竞争实力，同时拓展在地产领域的影响力，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诚信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共同签署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2022-2024年度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合作协议。

### （一） 组成本协议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本协议的组成并理解和解释的一部分。

1. 协议书
2. 协议条款(按来往文件中对招标文件补充及修订的内容修订)；
3. 技术要求；
4. 协议单价表；
5. 中标通知函；
6. 双方在回标后至定标前的往来文件（若文件中含与原招标文件相悖的条款，除非得到甲方书面认可外，即使包含于协议文件内，均不能成为协议文件的组成部分）；
7. 协议附件；
8. 乙方须知；
9. 构成协议的其它任何文件。

上述各文件是相互解释的，但在出现含糊不清或彼此矛盾时，上述文件的排列次序将作为对本协议意义解释之优先次序。若往来函件内容彼此出现不一致或矛盾时，则以日期较后者为准。若日期较后者的规定有冲突的，则以对乙方有更高要求的为准。双方签署本协议后，视同已收到并已完全理解以上文

协议书/1

(本页无正文，为双方关于《2022-2024年度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合作协议》的  
签字盖章页)

双方于 2022 年 5 月 日盖章/签署:

甲方: 华润置地(东莞)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乙方: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 协议条款

### 第一条 合作内容

- 1.1 合作期限：3 年，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
- 1.2 本协议的适用范围为：合作期限内甲方及其在东莞市行政区域内关联公司或“华润系地产公司”开发之项目[其中：关联公司是指由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公司；“华润系地产公司”是指由华润集团或华润置地有限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公司]。具体项目地点包括但不限于东莞市行政区域内等。
- 1.3 甲方指定乙方为其开发的地产项目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 2022-2024 年度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 合作方；甲方可根据在建/已建工程的需要选择具体的合作内容。对于小批量的采购，如办公室、展示中心/售楼处、样板房等，甲方有权要求委托的施工单位按集采协议单价进行采购，乙方不得以小批量为由而拒绝供货和提出集采协议单价的调整，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本集采协议。
- 1.4 在本协议期限内，甲、乙双方承诺以负责的态度按中国各适用法律和法规行事，对任何违反中国法律或法规的行为全权负责，并相应地赔偿因自身的原因使对方因此产生和遭受的损失。
- 1.5 对于本协议未列明的范围，或乙方不能满足甲方所开发项目需求的，或乙方提供的价格、质量或服务没有明显的市场竞争力的，甲方有权选择其他的合作方。
- 1.6 具体项目的合作，均按本协议和附件 2《集采协议落地合同模板》的约定执行。本协议和项目合同未尽事宜应由协议双方共同协商处理。本协议到期后，如协议双方仍有继续合作意向，双方可共同签订新的集中采购合作协议。

### 第二条 合作价格

- 2.1 合作价格详见《协议单价表》，此价格为甲乙双方签订具体项目合同的定价依据。
- 2.2 《协议单价表》所确定的合作价格已充分考虑了甲方所有地区项目的气候条件、场地条件和施工人员能力等因素。

协议条款/1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 2022-2024 年度无线信号覆盖工程集中采购

一报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价	备注
1	4G 网络信号覆盖费用 (2.7ghz 以下室分频段) 合计 金额	7,364,422.00	
2	5G 网络信号覆盖费用 (3.7ghz 以下室分频段) 合计 金额	12,470,642.20	
3	不含增值税合计 (D) (D=A+B+C)	19,835,064.20	
4	增值税税金 (E) (施工工程增值税税率 9%) (E) = (D) * 9%	1,785,155.78	
5	含增值税合计 (F) (F) = (D) + (E)	21,620,219.98	



## 1.2.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 5G 网络工程(二次)合同

### 中标通知书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在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 5G 网络工程（二次）（项目编号：GJ20240103000004-0001（2400A0200388-01A））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 5G 网络工程（二次）
中标内容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 5G 网络工程（二次），详见招标文件。		
计划工期	计划施工总工期：107 日历天		
项目经理	王华		
建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中标金额 (含税)	大写：人民币柒佰肆拾伍万贰仟伍佰叁拾玖元零肆分		
	小写：¥ 7,452,539.04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刘彬涛；联系方式：0755-23885187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http://www.szygcgpt.com)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4月12日



CMTT-JSGDS7-202400700

##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 5G 网络工程（二次）合同

发包人（甲方）：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 5G 网络工程（二次）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签署日期：2024年4月22日

签约地点：广东深圳宝安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承包人、发包人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由承包人为发包人就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提供 5G 网络工程施工服务。为规范双方义务并保障双方权益，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 **第一条 项目概况及工程内容**

1.1 项目名称：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包含 12、13、14 和 15 号地块，总用地面积约 3.28 万平方米，容积率为 7.97，购物中心地上商业 6 层（局部 7 层）、地下室 4 层，且包含 1 栋办公塔楼、1 栋公寓塔楼，项目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和不计容）暂定为 396560 平方米。其中大悦城（大型商业）148000 m<sup>2</sup>（含 28000 m<sup>2</sup>地下商业），超高层办公 73410 m<sup>2</sup>，超高层公寓 32000 m<sup>2</sup>，地下室面积暂定为 118449 m<sup>2</sup>。

1.4 承包范围：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整个项目地下室、裙楼、塔楼(平层、电梯)等部位信号全覆盖；2)自行勘查现场，完成施工图纸设计以及招标文件、清单以及可能变更指令等文件的全部工作内容；3)设计、方案编制、施工、检测、验收、评审、开通过程中所有与通信主管部门以及有关运营商的沟通协调等工作，确保本项目一次性验收、开通；4)现场勘查、施工图设计、管道线缆敷设包含方案图纸中未明确的设备电源(BBU、RRU 电源引入，设备接地、红线上基站引入光纤至机房等，红线上市政电缆接驳、人孔井、埋地管、管槽开挖回填、RRU 设备、电表及电表箱、光缆、网线、耦合器、合路器、功分器、馈线、JDG 线管等；承包人自行考虑就近接入费用并包含在报价内，施工过程成品保护、设备材料采购、安装、调试、试验、检测验收、接地、办理室分系统的备案报备申请(全部工作内容及所需资质)、现场核验工作（全部报装申请，包括全部工作内容及所需资质）、评审会议评审、取得入公网通知书、移交机房管理、存档资料，完成备案的一切手续办理和协调等所有工作；5)承包入包报装、包设备、包材料、包检测、包安装调试、包验收、包开通、包评审、包施工安全；6)所有设备材料符合设计要求、现行有关验收规范规定以及通信运营商现行有关要求；7)合同价包含项目未来验收需要的第三方检测服务费用，需根据最新通管局的相关标准及要求，保证验收移交的顺利通过；8)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包干，不因深化设计、施工方法变化和现场箱体及天线位置的可能变化而调整价格。具体工程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1.5 承包方式：**工程承包范围内采用固定总价包干。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发包人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1.6 图纸：**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如有需深化设计并出图，由承包人负责，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深化设计后图纸须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

1.7 发包人认为承包人无能力施工或达不到发包人要求的或者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需调整承包人承包范围的，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承担项目进行分包，委托其它单位施工，并扣除对应合同价，承包人不能有任何异议。在这情况下，承包人有责任向该单位提供在工地上一切照管、方

便、配合、协调（包含现场堆放材料、水电供应及其费用、各类临时设施之使用、垂直运输、现场保安及其他所需工作）等工作，以便该单位的进度能在本合同指定的竣工期（或按本合同规定取得延长工期）内完成工程。承包人不能借此要求任何其他补偿、津贴等。

#### 1.8 造价审核：

1.8.1 发包人将委托至少两家造价咨询单位进行本合同造价核算。其中造价咨询初审单位、造价咨询复审单位定义见后续条款。

1.8.2 造价咨询初审单位：指接受发包人委托，根据施工/采购合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招标文件、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索赔等所有与工程造价相关的资料，在工程重计量或结算阶段，为建设项目提供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的专业机构。

1.8.3 造价咨询复审单位：指接受发包人委托，根据施工/采购合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招标文件、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索赔等所有与工程造价相关的资料，在工程重计量或结算阶段，对造价咨询初审成果进行复核，并确定最终工程造价的专业咨询服务单位。

## 第二条 工程工期

### 2.1 工期约定

2.1.1 本合同总工期共计 107 个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暂定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14 日。具体开工日期及施工范围以发包人或监理书面通知为准。工期已包含与总包及其他分包的交叉施工时间，但不包含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时间。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承包人必须在约定工期内竣工且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并通过发包人验收及相关政府部门（如有）审批通过。否则视为承包人工期延误，工期延误的赔偿按本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2.1.2 施工准备：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内容必须在发包人或监理签发的正式开工通知之日前由承包人完成，发包人或监理一旦发出书面开工通知，承包人必须保证能立即组织施工，所有半成品及需要备料生产加工的材料必须能根据施工进度随时进场。如施工过程中，因为材料设备未能及时进场而影响工程进度的，发包人将提前发出书面预警通知。如承包人仍未能在书面预警通知要求的时间节点内完成的，视为承包人工期违约。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

2.1.3 施工手续：在发包人或监理书面通知的开工日期之前，承包人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以及行业惯例办妥所有开工手续并缴纳有关款项（办理开工手续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如承包人未完成手续办理或款项缴纳，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由此导致发包人产生的经济损失）和工期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2.1.4 施工配合：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统一进度安排，分段分区施工，积极协调配合其他工程的交叉施工，保证按时达到验收条件。施工过程中因存在配合发包人的营销、工程进度或设计变更而引起的停工或进退场，承包人应当予以配合并按发包人规定时间内执行完成。因此带来的相应风险和费用支出，承包人在报价时已充分、全盘予以考虑，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合同总价款不予调

## 合同及合同附件盖章页

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本合同附件有：

- 合同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 合同附件二：《反商业贿赂协议》
- 合同附件三：《大悦城控股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 合同附件四：《材料（设备）封样及进场验收要求》
- 合同附件五：《变更签证承诺函》
- 合同附件六：《通知方式》
- 合同附件七：《现场签证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八：《设计变更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九：《变更签证月清季结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十：《关于劳务分包管理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合同附件十一：《质保期内返修工作管理办法》
- 合同附件十二：《承包方报送工程预算和竣工结算要求》
- 合同附件十三：《相关的技术要求》
- 合同附件十四：《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 合同附件十五：《大悦城控股“阳光合作”承诺书》

发包人(盖章)：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 4月 22日



# 1.3. 南海区体育中心项目第一标段工程施工工程室内信号分布专业分包合同

CSCEC

中建

## 南海区体育中心项目第一标段工程施工工程

### 室内信号分布专业分包合同



# 中建

合同编号	HT213-分包-31	ERP 编号	
合同类别	专业分包合同	签约日期	2022-05-05
甲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乙方充分了解及熟悉本合同所述工程内容及相关特点、背景的情况下，双方就南海区体育中心项目第一标段工程施工工程室内信号分布分包工程施工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 第1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分包工程名称：南海区体育中心项目第一标段工程施工项目室内信号分布工程

1.2、分包工程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的西南部，博爱中路南侧，佛山一环西侧

1.3、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1.4、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室内信号分布工程

1.5、安全创优目标无；安全管理目标无事故发生

1.6、分包合同价款：

暂定含税金额399.81万元，合同外签证、变更部分税率与本合同相同。

(暂定不含税金额366.8万元，增值税率9%，增值税额33.01万元)

### 第2条 分包工作内容

2.1、包括但不限于：

(1) 完成南海区体育中心：“一场两馆一校及配套”：体育场、游泳馆、综合馆、教学楼、宿舍楼、地下室、连廊-配套用房，总建筑面积为139000平方米的室内信号分布工程，包含：设备安装、线缆布放、设备搬运、调测、安全生产等工作内容。

(2) 本工程所有的搭设脚手架及其它施工措施费用；成品保护，竣工清理，竣工验收，保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等工作。

(3) 成品保护，竣工清理，竣工验收，保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等工作。以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甲方现场项目分公司指定的内容为准。

2.2、上述2.1条未列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该能知悉、预见并能完成的项目和工作内容，均视为在乙方承包及包干范围内应完成的工程项目与工作内容。

2.3、对于某些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项目或小型零星及小额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计价计量原则按本合同，乙方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合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20%作为补偿给其他承

- 附件五：设计变更指令单
- 附件六：设计变更完成确认单
- 附件七：设计变更费用申请单
- 附件八：合同外单价报价单
- 附件九：分包经济签证月清确认单
- 附件十：违约扣款通知单
- 附件十一：农民工花名册
- 附件十二：农民工工资发放确认表
- 附件十三：承诺函
- 附件十四：工程移交确认书
- 附件十五：保函格式（示范）
- 附件十六：农民工工资代发委托函（分包单位）
- 附件十七：农民工工资代发委托协议书（分包单位）
- 附件十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支付条件及违约责任
- 附件十九：建筑企业农民工劳动合同书（格式）
- 附件二十：结算资料相关表单
- 附件二十一：总分包安全管理协议
- 附件二十二：建筑分包企业规范用工承诺书（分包单位）
- 附件二十三：工资发放承诺书（农民工）
- 附件二十四：工资结清确认书（农民工）
- 附件二十五：农民工工资结清确认书（分包单位）
- 附件二十六：甲方有权签字人员名单
- 附件二十七：《中建八局华南公司实测实量检查实施细则》（另附分供采购合同章（以(15)正文）

甲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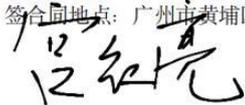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合同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 2. 企业信用

企业近三年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是否列入失信名单，由投标单位自行提供网站截图证明。（1）查询网站：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栏中查询为准；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China Executi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Network) with the URL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The page features a search bar and two columns of失信被执行人 (Default Judgment Debtors) lists. The search results section shows that no results were found for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China Mobile Construction Co., Ltd.).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何晋南	5130011977****0846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上海立钧物资有限公司	70316927-5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LURU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2) 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栏中查询为准。注：招标人在截标后按上述网站查询复核。

shiming.gsxt.gov.cn/%7B314CA5AD00A483DBC7CFDA7E62AE08A5AD86B4A80C27EB39D074D9D1FA0E0800153EF220C96D5F07DF22AF2C0D5E7436934B50CD0CD78EEF372EC7A67645B045B965B965B0D9276C3E... ☆

下, 你就知道 网站导航 淘宝购物 天猫直营 京东商城 携程旅行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353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48105996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张轩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3年03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主办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激活 转到

### 3. 售后服务和维修机构及相关承诺

1、投标人需有长期固定的售后维修机构，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负责人以及联系方式，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中移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深圳项目部，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南区 16 栋 2 单元 104 的房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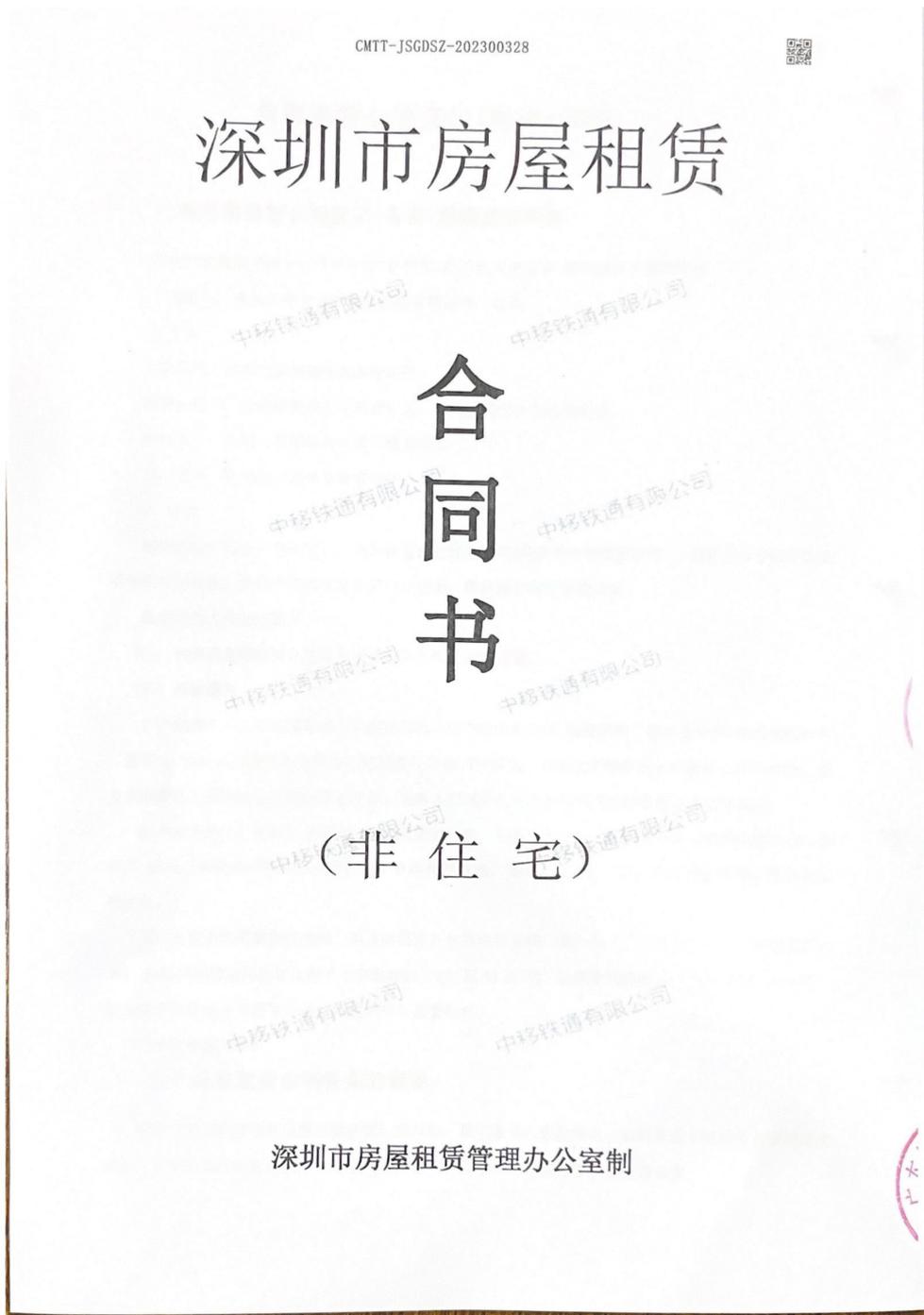
负责人：陈建森 15889640059



本公司在广东省区域分公司营业执照及租赁合同



我公司在深圳市罗湖区办公点的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深圳市罗湖区新秀南区 16 栋 2 单元 104 的房屋（中移建设深圳项目部）





## 房屋租赁合同（非住宅）

出租方(甲方): 广东赛瑞通讯有限公司

房屋信息编码卡:

通信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前进二路桃源居南面深圳市智汇创新中心 A 座 507A 室

邮 编: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61111666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91440300MA5EQ2JU25

委托代理人:

通信地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承租方(乙方):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通信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 163 号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020-61329308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914400007556190127

委托代理人: \_\_\_\_\_

通信地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五条**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房屋租赁涉及的税款、出租房屋所用土地的使用费、\_\_\_/\_\_\_费；乙方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卫生费、房屋(大厦)物业管理费 87.4元/月、电费 1.1874元/度、水费 7.1424元/方等因使用房屋所产生的费用；每月结算一次，乙方应于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交付管理费及水电费，甲方收取费用并向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管理费税率 6%，电费税率 13%，水费税率 9%，随国家政策顺期调整。

**第六条** 租赁房屋用途：黄贝岭装维站

**第七条** 甲方应保证房屋及其内部设施的安全及其正常使用。

出租房屋及其内部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甲方应于接到乙方通知后 叁 日内进行维修。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后不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履行维修义务的，乙方可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 乙方应正常、合理使用出租房屋及其附属的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出租房屋或附属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 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 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 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 无需恢复原状，按照搬离时的状态交还甲方。

(上述四款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口内打“√”)

**第九条** 甲方同意乙方按规定或约定转租，转租终止期不得超过原乙方的租赁期限。



**第十条** 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应全面履行本合同所定的各项义务，不得无故解除合同。单方依合同约定或依法律规定合法解除本合同的可以申请单方解除合同登记(备案)。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期满终止(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终止后叁日内迁离出租房屋。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出租房屋，在逾期期间应向出租人支付租金，如不在此房屋内居住的，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房屋租赁主管机关调解或向：乙方工商注册地所在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在租赁期限内无法继续承租、使用标的房产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两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因乙方原因未能及时向甲方付款超过30日的(电费、房租、水费等有关费用)，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同等有关违约金，甲方有权根据合同要求乙方付款；且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追索权益产生的仲裁费、诉讼费、律师费、担保费、保全费、鉴定费、翻译费等费用。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以下通信地址为双方通知或文件的送达地址：

甲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前进二路桃源居南面深圳市智汇创新中心A座507A室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路数字技术园国家工程实验大楼A座18楼

如上述地址未约定的，以双方当事人签署合同的通信地址作为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按送达地址邮寄视为送达。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

**第十六条** 附页内容是本合同的一部分，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须在签订后10日内到原合同登记(备案)机关登记(备案)。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合同登记机关执一份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0755-61111666

银行帐号: 4438 9999 1010 0059 0266 6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深圳宝民支行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3 年 11 月 27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3 年 11 月 28 日

3、 投标人提供对其所有投标货物的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保障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保障承诺书**

致：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 绿岛国际壹中心酒店-通信设施配套采购及安装 的招标文件及附件，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保障 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 1.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技术规范、技术要求的要求提供质保服务。
- 2.维保内容及周期按国家/广东省/深圳市/行业的规范、标准，以及合同相关约定执行，如有不一致的，以较严格为准。
- 3.按合同及技术规范要求对手机信号覆盖材料设备故障维护立即给予响应，迅速排除故障。
- 4.按合同及技术规范要求保养内容提供维保服务。
- 5.本项目基本质量保修期为2年，按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24年 9月 18日



注：提供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或合同有效期一年以上的租赁合同及承诺书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